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及责任分解的通知

宿政发〔2021〕3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第一年。为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委部署要求，抓好今年的政府重点工作，根据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市政府确定了8个方面168项重点工作，由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负总责，同时明确各项工作的牵头负责领导、牵头责任单位和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将把重点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跟踪督查调度，强化推进落实。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任务清单，认真履职尽责，密切协调配合，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切的实际问题，防范和化解风险，提高安全发展能力，全面开启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宿州建设新征程，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一、确保完成全年主要预期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5%左右。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5%左右。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税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5%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同步。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城镇居民增收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省0.6个百分点左右。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农民增收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退役军人局、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节能减排完成年度任务。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

（一）推动制造业扩量提质。

1. 加快省市两级战新基地发展，大力培育省级重大新兴工程和重大新兴专项。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推进“三重一创”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实施优势产业延链补链强链工程，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智能制造、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五大新兴产业集群，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5%。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国资委）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以创建国家级云计算大数据基地为引领，实施“5G+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数据资源局、市科技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积极参与江淮大数据中心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快建设量子通信技术应用基地和数据支撑平台，进一步壮大数字经济规模。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市科技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实施重点技改项目200个，技改投资增长8%。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促进“两新一重”、先进制造业、民生保障等领域项目建设，加快宿马中鹰浆纸项目、萧县海螺绿色建材产业园、砀山迈瑞医疗科技产业园、泗县长三角绿色农产品加工物流产业园等进度，实施省亿元以上重点项目650个。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重点建设项目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创优“宿州制造”。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质量发展委员会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探索“基金+产业”“互联网+产业”等招商新模式，用足用活各类招商平台，力争实际到位内资增长超10%，实际利用外资结构进一步优化。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中心、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推动内循环有效畅通。

1. 充分发挥有效投资在扩大内需和优化供给结构中的关键作用，聚焦综合交通、基础科研、公共卫生、生态保护、乡村建设等短板领域，加快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拉动经济增长。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中心、市交通运输局、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支持民间资本多方式参与补短板领域重大项目建设，充分激发社会投资活力。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民营经济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积极开拓城乡消费市场，加快推进教育、医疗、养老、育幼、体育、文旅等服务消费。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全面优化消费环境，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壮大信息服务、现代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规模，提升商贸服务、健康养老等生活性服务业品质，积极争创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数据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快建设黄淮海（宿州）智慧物流产业园“一港十中心”，统筹完善现代流通体系。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国资委）、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支持商贸主体电商化、数字化改造升级，持续推进农村电商提质增效，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邮政管理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实施旅游强市三年行动计划，打造“一带两廊”旅游主轴，高水平推进主城区大运河城市公园、符离大道沿线文旅项目、新汴河景区、石龙湖国家湿地公园等建设，持续增加优质旅游产品供给。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旅集团、新汴河景区管理中心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推动区域发展多头并进。

1. 接续实施县域经济振兴发展十大工程，支持埇桥区国家级绿色家居产业示范基地提档升级，促进安徽酥梨国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萧县功能性新材料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壮大提升灵璧县百亿级轴承产业集聚基地、泗县百亿级农机装备产业集群，推动每县新开工、竣工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分别不低于10个、5个。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县域经济振兴工程推进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开展园区创新能力提升、特色产业做强、龙头企业培育专项行动，实施“园区投资促进年”活动，推行“标准地”制度和“亩均效益”评价。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投资促进中心、市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支持宿州高新区、宿马园区、萧县经开区考核挤入全省前30名。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投资促进中心、市财政局等，宿州高新区管委会、宿马园区管委会，萧县人民政府。

1. 推动宿州经开区、鞋城等园区传统产业数字化升级。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宿州经开区管委会、鞋城管委会。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数据资源局等。

三、统筹推进城乡建设，加速提高新型城镇化质量

（一）持续提升城市能级。

1. 进一步完善城市规划体系，编制实施国土空间规划。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实施四大类272项重点工程，年度投资446.7亿元。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乡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城乡建设指挥部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进宿州民航机场、人民路南延等重点项目，加快京沪铁路宿州站综合改造和淮宿蚌城际铁路建设，完成银河一路东延西延等项目建设，打造主城区1小时交通圈。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城乡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重点工程建设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旅集团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改造提升消防设施。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消防支队。

**协同责任单位：**市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确保城区供水安全。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埇桥区人民政府。

1. 逐步启动市域综合管廊建设，适老化改造老旧小区38个，基本建成棚改安置房1.9万套。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房管中心。

**协同责任单位：**市城乡建设指挥部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强生态园林城市建设，加大街头游园、绿道绿廊等规划建设力度，提升“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园林绿化建设水平，高质量打造城市社区15分钟生活圈。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自然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林业局、市教育体育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埇桥区人民政府。

1. 加快建设标准化菜市场。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快公办幼儿园、中小学校等补短板项目。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增建一批应急救灾、冷链物流、充电桩等提升型基础设施。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海虹、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应急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交旅集团。

**协同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自然资源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打造海绵城市，完善防洪体系，增强城市韧性。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水利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人防办、市地震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加强城市智慧化管理。

1. 重点做好小区物业管理、自由市场管理、线缆整治及管线下地、城市亮化等工作，建设更高水平全国文明城市。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创建办、市房管中心、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城管局，埇桥区人民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创建指挥部成员单位。

1. 统筹建设智慧城管、智慧小区，健全智慧绿色交通体系，大力创建国家公交都市，搭建完成主城区智慧停车系统，推动“城市大脑”等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着力打造智能城市。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科技局、市政务服务局、市城投集团、市交旅集团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互补互促抓好城乡融合。

1. 加快县城提质扩容和产城融合，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支持灵璧县建设国家新型城镇化示范县。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灵璧县人民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等。

1. 加快泗县运河小镇、砀山马术小镇等省级特色小镇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教育体育局等，宿州高新区管委会，泗县人民政府、砀山县人民政府。

1. 深入落实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1+1”政策和细则，力争县区吸纳农业转移人口10万人。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提高城镇化率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多措并举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房管中心、市自然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构建快捷高效的交通网、市政网、信息网、服务网，促进要素双向流动、资源合理配置，实现城乡优势互补。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政务服务局、市数据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坚定践行“两山”理念，打造绿色生态美丽宿州

（一）强化大气污染综合防治。

1. 持续开展夏季臭氧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精细化治理“散乱污”企业、工业窑炉、餐饮油烟。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强力遏制建筑工地、工业堆场扬尘。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严禁秸秆露天焚烧。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天地车人”一体化的机动车排放监控系统。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全面建立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系统，确保PM2.5平均浓度降幅达到国家考核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持续提高。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大气污染防治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加强水环境治理保护。

1. 坚决消除劣V类水体，推进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全面实施地表水考核断面“断面长”制，持续推进沱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强化重点跨界水体污染联防联控。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水污染防治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系统开展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增强水源地保护、黑臭水体治理成效。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海虹、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水利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污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指挥部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快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超90%。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和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提升土壤污染治理水平。

1. 优先保护耕地土壤环境，扩大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覆盖面。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强工业污染治理，深化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推进“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加快建设危废集中处置设施。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城管局、市卫生健康委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建成运行生活垃圾焚烧工程、有机废弃物资源利用处置中心，规范管理餐厨垃圾，推进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城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打好生态治理持久战。

1. 完善自然保护地管理体系。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林业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开展荒山绿化攻坚行动，扶持林业产业发展，打造四大林长制改革示范区，争创全国绿化模范城市。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林业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城管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进重点采煤沉陷区治理修复，抓好埇桥独立工矿区改造搬迁试点。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埇桥区人民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市环保委成员单位。

1. 注重节能、节水、节约用地，培育壮大节能环保、循环经济等绿色新产业新业态。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城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财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化生态补偿机制。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发挥四级网格化监管优势，试点开展“环保管家”模式，健全天地空立体监测体系，巩固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提升生态治理现代化水平。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环保委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五、接续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工作不留空档，政策不留空白，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扶贫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实施常态化监测，重点监测收入水平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持续精准施策。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扶贫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继续实行产业帮扶，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促进产业提档升级。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扶贫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多渠道促进就业，加强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抓好扶贫资金资产项目监管。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扶贫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制度。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坚持和完善驻村帮扶、定点扶贫等机制，推动减贫战略和工作体系平稳转型。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扶贫局、市委组织部。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大力推进现代农业发展。

1. 健全粮食“产购储加销”体系，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守牢耕地保护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提高智慧育种效率，稳定粮食播种面积和总产量。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海虹、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储备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大力推进市粮食物流和应急物资保障中心项目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粮食和储备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重点工程建设局、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局、市自然资源局等。

1. 全面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继续开展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力争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达到325家、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到750家。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入实施农产品加工业“五个一批”工程。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振兴壮大符离集烧鸡产业。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埇桥区人民政府。

**协同责任单位：**符离集烧鸡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1. 做大做强砀山酥梨、萧县葡萄、泗县金丝绞瓜等特色农产品品牌，提升“三品一标”农产品生产比重。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产值占全省比重达8%以上。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实施长三角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基地建设“158”行动计划，重点推进“五个一”数字农业示范工程建设，开展“一县一业”全产业链示范创建，以特色产业为核心增强农业发展识别度。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数据资源局、市科技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着力提升乡村振兴质量。

1.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继续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财政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补齐农村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等短板，推进移风易俗，树立文明新风。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卫生健康委、市文化和旅游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文明办、市医保局、市农业农村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统筹县域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扶贫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建强农业水利设施，提高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建设60万亩高标准农田，真正实现高产稳产。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提升农业装备水平，争创国家级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市。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衔接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巩固拓展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健全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开展农村宅基地盘活试点，抓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有序扩大“三变”改革范围。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稳步提升“劝耕贷”成效。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全面实施村级集体经济“十百千”工程，继续增大集体经济强村比重。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税务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提标扩面。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宿州银保监分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六、突出体制机制创新驱动，不断激发改革开放新活力

（一）加快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建设。

1. 制定实施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细化落实皖北承接产业转移集聚区发展支持政策，积极与长三角城市深度合作。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支持宿州高新区等参与省“6+2+N”产业承接平台建设，推广张江萧县高科技园合作经验，高水平建设宿徐现代产业园、泗涂现代产业园等园区，支持萧县融入徐州发展、灵璧县对接徐州空港新区，推动县区、园区与沪苏浙强化合作共建。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强与安徽自贸区蚌埠片区、江苏自贸区连云港片区交流合作，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商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宿州海关、市税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谋划建设综合交通项目，加快新汴河航道整治等工程进度，基本完成浍河航道整治等工程，创优互联互通条件。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新汴河景区管理中心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1. 坚持“政产学研用金”六位一体，深入实施科技创新“151”工程，尽早建好运行“一中心四平台”，加大人才引进培养力度，精准对接上海张江等科技创新成果转化需求。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人才发展中心。

**协同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市财政局、市工投集团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促进“放管服”迭代升级，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持续深化“多证合一”“证照分离”改革，推进企业开办全程网办、企业简易注销登记，实现“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马杰、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委编办、市数据资源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政务服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化“一网一门一次”改革，完善7×24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机制，建设线上涉企服务平台“皖企通”。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局、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投融资体制。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新增贷款超350亿元。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大力推进企业上市，力争主板备案、新三板挂牌企业各1家，省股交中心挂牌企业40家。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地方金融监管体系，全面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持续整治互联网金融，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金融风险防范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化财税管理改革，加快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对隐性债务稳妥处置存量、坚决遏制增量。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推动市城投、工投、交旅投等所属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国资委）、市城投集团、市工投集团、市交旅集团。

**协同责任单位：**市审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快长三角区域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一体化。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务服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数据资源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进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统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提升文化体制等重点领域改革成效。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委政研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委全面深化改革专项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推动民营经济壮大提升。

1. 完善精准有效的政策环境，深入实施民营经济上台阶行动计划，全力推进“五减”行动，落细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各项政策举措，为个体工商户提供更精准更直接更有效的政策帮扶。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马杰、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民营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民营经济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支持金融机构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融资和小微、民营企业等信贷投放，深入开展“无还本续贷”“税融通”等业务，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力争新发放“4321”新型政银担贷款60亿元。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工投集团、市担保公司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鼓励引导企业改革创新，扎实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挂牌”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行动计划，“一企一策”帮扶退规企业、停产规上企业，新增规上企业超100家。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民营经济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优化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积极创建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市。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

**协同责任单位：**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七、倾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一）实施健康宿州行动。

1. 坚持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健全及时发现、快速处置、有效救治的防控机制，筑牢疫情防控的人民防线，外防输入、内防反弹。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强化流调排查、核酸检测、医疗救治等能力建设和应急物资保障。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红十字会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强入境人员闭环管理和进口冷链食品风险管控。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宿州海关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做好疫苗紧急使用和预防接种。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开展健康宿州15项行动，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做实紧密型城市医联体、县域医共体建设，接续推进卫生健康人才和专科建设“511”计划，实施提升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百千万”工程。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应急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快市中医院新区等项目进度，推动6所医院创建三级医院，推进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确保市立医院新区建成运营。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潜心造就一批名医名科名院，让患者在家门口就能“瞧好病”。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健康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中医药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提升竞技体育水平，推进市级游泳馆、体育场、全民健身中心、体育运动学校建设，支持开展群众性体育赛事。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1. 采取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持续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城镇新增就业2.5万人。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落实全民参保计划，健全基本医疗保险、重大疾病医疗保险等制度。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健全城乡困境儿童、妇女、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支持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鼓励兴办社会福利、慈善事业，为新职业群体提供保障。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残联、市妇联、市卫生健康委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协调发展社会事业。

1. 促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推动义务教育向优质均衡迈进，多样化发展高中阶段教育，办好特殊教育，鼓励发展民办教育。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探索课后延时服务。新建、改扩建幼儿园、中小学90所。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落实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加强职教园区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职业教育工作部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支持优质学科专业和高水平大学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实施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工程，加快智慧学校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积极加入长三角体育产业联盟。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聚力实施文艺精品工程、文化惠民工程，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推动优秀传统文化进课本、进课堂、进校园。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建强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县级融媒体中心，建成市美术馆，扶持书画、戏曲等文艺事业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文化和旅游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创建，落实《宿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宿州市制止餐饮浪费行为条例》。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文明办、市教育体育局、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总工会、市妇联、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进科普为民惠民行动，增强全民科学素质。

**牵头负责领导：**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科协。

**协同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体育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强化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宿州军分区。

**协同责任单位：**市国动委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做好新时期退役军人工作。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退役军人局。

**协同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提升人民防空建设水平。

**牵头负责领导：**张海虹。

**牵头责任单位：**市人防办。

**协同责任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动军民融合产业高质量发展。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

**协同责任单位：**市委军民融合发展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运用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成果。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统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 系统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1+9+N”方案体系。全力维护政治、经济等领域安全。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晓东、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委国安办。

**协同责任单位：**市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提升平安宿州建设水平，实施“守护平安”“雷霆”系列行动。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司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常态化机制化扫黑除恶。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市政府信访局、市委国安办、市税务局、人行宿州市中心支行、宿州银保监分局、市武警支队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扩面建设“雪亮工程”，严厉打击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有序推开心防惠民系列活动。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系统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铸安”行动常态化实效化，加快智慧应急体系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应急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构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

**牵头负责领导：**马杰。

**牵头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食品安委会成员单位、市药品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实施社区现代化治理工程。

**牵头负责领导：**佘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行动，推进“最多访一次”试点。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信访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

八、加强政府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府治理效能

（一）锤炼实干担当的政治品格。

1. 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有效落实。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委编办。

**协同责任单位：**市司法局、市政务服务局、市数据资源局等，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围绕“保七争五”目标，改进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体系。健全干部担当作为的激励和保护机制，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强化改革创新精神，着力锤炼“七种能力”，更好地担当新时代使命。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塑造阳光法治的政府形象。

1.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严格遵守宪法法律，启动实施“八五”普法。

**牵头负责领导：**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完善依法决策体系，落实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健全常态化咨政机制。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张晓东。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快跨部门、跨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马杰、张海虹、张晓东、余运九。

**牵头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农业农村局等。

**协同责任单位：**市委编办、市司法局等。

1. 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主动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广泛吸收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意见，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促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优化务实高效的政务环境。

1.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纵深开展“四送一服”专项行动和常态化活动，健全领导干部点对点联系重点企业制度。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四送一服”双千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规范化机制化政企沟通渠道，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司法局等，各园区管委会，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加快“皖事通•迅宿办”平台建设，健全“少报件、小流程、短时限、微循环”的政务服务机制。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祖钧公。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务服务局、市数据资源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进政务公开，让权力阳光运行。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四）构建清正廉洁的政治生态。

1.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持续规范党内政治生活。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委实施细则，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认真落实基层减负举措。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支持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推动党内政治监督谈话规范化、常态化。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推进审计全覆盖。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审计局。

**协同责任单位：**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1. 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监管，扎紧织密基层监督网络，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建设。

**牵头负责领导：**操隆山。

**牵头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协同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县区人民政府。

 2021年3月1日